

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437009臺中市大甲區育英路186號
承辦人：補校訓輔組長 林宏達
電話：04-26872564
傳真：04-26880609
電子信箱：ahonda7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屯區大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甲國中補字第11400045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大甲國中2025年第十屆傑出校友遴選辦法與推薦表

(387058200X_1140004519_ATTACH1.pdf、387058200X_114000451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2025年(第十屆)傑出校友遴選辦法與推薦表乙份，惠請轉知並鼓勵本校校友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辦理傑出校友表揚，藉此凝聚校友情誼，爰廣徵服務於各界之本校校友。
- 二、遴選辦法與推薦表如附件，請轉知並鼓勵本校校友報名參加。
- 三、即日起受理推薦表，推薦表請於114年10月3日前寄電子郵件：ahonda72@gmail.com林宏達組長；或郵寄至本校補校易懿賢主任收(地址：43749臺中市大甲區育英路186號；電話：04-26872564轉160；傳真：04-26880609，註明「傑出校友遴選」)。
- 四、惠請協助於貴機關學校網頁公告周知，毋任感荷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立法委員蔡其昌、臺中市議員施志昌服務處、楊議員啓邦、臺中市議員李文傑服務處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(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除外)

人事室 收文:114/08/08



1140003798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校附設補校



裝

訂

線



25